

一、熱血病

熱血病，在『薩婆多部毘尼摩得勒伽』卷五中又稱為血病。在律典中被記錄最多的熱血病患者，就非「智慧第一」但也似乎「多病第一」的舍利弗莫屬。尊者舍利弗為治療熱血病試過：首盧漿、池物、娑摩尼水、燒石乳、大麥汁等許多方法。

據『十誦律』卷二十六記載，佛在舍衛國時，長老舍利弗因罹患熱血病，藥師教言：服用首盧漿。佛遂聽許：舍利弗及餘比丘患熱血病時，得服首盧漿。世尊還教導首盧漿的做法：在麴（酒母）的粉末中加入等量的水跟油，然後待其發酵後服用。但是，由於麴屬於時藥，所以必須在時前（午前）服用，不可非時（過午以後）服用。（大正 23・185 頁下）

第二種池物療法中，所謂池物，即蓮藕、蓮子、菱角、芡實等水生植物。『十誦律』卷二十六及卷五十六均記載，舍利弗熱血病發時，許多藥師教食「池物」。目犍連得知佛聽許舍利弗食用池物後，便使用神通力至曼陀耆尼池中，摘取許多大蓮藕來給舍利弗服用。（大正 23・190 頁下）

另一種以娑摩尼水洗浴療法，記載於『十誦律』卷三十八中，律文中尚提及，優波離替舍利弗請問世尊：可以使用何物製作娑摩尼水？佛答：除了毒樹以外，其餘一切樹、華、葉等皆可。（大正 23・275 頁下）因此，日本佛教學者將「娑摩尼水」解釋為：毒樹以外的樹、花、葉等汁液。

在『十誦律』卷三十八中，同時記載另一種燒石乳療法，就是將燒熱的石頭放到牛（或羊等）乳中，然後飲用。（大正 23・277 頁上）

『薩婆多毘尼毘婆沙』卷四，在提及舍利弗熱血病的治療方法時，除了「燒石令熱著乳汁中服」的燒石乳方法外，尚舉出「大麥汁」療法。（大正 23・528 頁下）

『根本薩婆多部律攝』卷五還提到，佛允許腳患熱血病的比丘，可以穿草鞋。（大正 24・554 頁上）

二、乾消病

所謂「乾消病」，據『一切經音義』解釋為：渴病或瘠瘦病。（大正 54・734 頁上）宋朝靈芝律師也說：「瘠，即瘦病。」（『四分律行事鈔資持記』卷四，大正 40・224 頁下）另外，在『涅槃經』卷五、『無垢淨光大陀羅尼經』及『四分律』卷五十七中則稱為「乾枯病」。

「渴病」，應是中醫學的消渴病。日本學者也認為乾癆病應該就是現代醫學所謂的糖尿病。

關於乾癆病的病因，『五分律』曾述及有一位比丘在村聚落中乞食回到僧伽藍後，未將鉢蓋好，恰巧有隻鴟鳥從上空飛過，竟尿墮鉢中。比丘未察覺，食此鉢飯後，導致罹患乾癆病。（大正 22・180 頁上）

在『四分』等律文中，「乾癆」與癩、白癩、癰疽、顛狂等合稱為「五種難病」。是出家受戒的難緣之一，也就是佛制此五種難病人不得出家受戒。此乃緣起於當時摩竭國有人罹患這五種病，能治此病唯有耆婆一人，但是耆婆自從被世尊任命為「僧醫」後，除瓶婆娑羅王外，僅為世尊及僧眾治病。所以該國病人無論許與耆婆再多酬勞，甚至全部家產，耆婆一概無動於衷。所以，這些病人為達讓耆婆治病的目的，竟然相偕至僧伽藍出家，治癒後又一一還俗。後來耆婆在路上遇見這些還俗的人，便問說：「你們之前不是已經出家了嗎？」這些人答說：「是曾經出家過。」耆婆問他們為何還俗？這些人倒也老實回答：「我們是為了治病，才到僧伽藍中權求出家治病，並非真心於佛法僧中出家。」耆婆聽後非常不悅，即刻往世尊處稟白世尊：「我為了療治僧眾的病，捨棄王事、財物等。而諸比丘卻輒度非具信心出家之癩、癰、白癩、乾癆、顛狂等五種病人……。」因此，佛便制定僧團不得隨意剃度罹患癩病等五種病人。（見『四分律』卷三十四，大正 22・808 頁下）

以上是律制乾癆病人不得出家受戒。另外，『四分律』卷八中記載，有比丘出家後罹患乾癆病而致形體消瘦，甚至欲至他處遊行化行腳時，都覺得層層縫補的舊袈裟過重，而無法背負而行。佛因此開緣：僧眾為乾癆病比丘作『結不失衣法』羯磨。作完羯磨後，此乾癆病比丘便可不攜帶厚重舊袈裟而行。（大正 22・603 頁下）

關於乾癆病的治療法，根據律典記載，有服用石蜜（冰糖）、酥、酸醋等食物療法。如『僧祇律』卷十七中所載，有比丘罹患乾癆病，醫師即教言，食用石蜜作為治療。（大正 22・362 頁上）

另外，在『根本說一切有部尼陀那目得迦』的律文裡，敘述罹患渴病的比丘，遵照醫囑服用酥後，卻仍然口渴不止，醫師再開出酸醋的處方。此時世尊便以此病比丘的因緣，開許比丘飲用醋漿，如：大醋、麥醋、藥醋、小醋、酪漿、鑽酪漿等六種醋漿無論有病無病、時與非時（午前或午後）皆可飲用。只是，飲用時須用絹布濾清，並以少許清水滴之作淨。

此中所言之大醋者，謂以砂糖、水及各種水果，久釀而成，如現代所稱之水果醋。麥醋者，將麥類研碎，所釀之醋。藥醋者，即是以草藥等所釀成之醋。小醋者，謂於飯中投入熱饋汁及以飯漿，續取續添，並可長用不壞。酪漿者，即酪中的漿水。鑽酪漿者，即是鑽酪取酥時，所剩餘的漿水。（大正 24・420 頁上）

